

「中銀信用卡 x ifc商場簽賬推廣」之條款及細則：

- 「中銀信用卡 x ifc商場簽賬推廣」(下稱「本推廣」)的推廣期由2026年3月9日至4月19日(包括首尾兩日,以交易日期計算,下稱「推廣期」)。如獎賞名額已滿,本推廣將提早結束。
- 除特別註明外,本推廣只適用於:
 - 由香港發行並印有標誌的中銀信用卡、中銀雙幣卡及中銀聯營卡之實體卡,或其透過 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 或 Huawei Pay (如適用)(下稱「合資格流動支付」)所進行之簽賬,並不適用於在內地及澳門發行的中銀信用卡、美金卡、私人客戶卡及 Intown 網上卡(下稱「合資格信用卡」)及/或;
 - 透過 BoC Pay+流動應用程式(下稱「BoC Pay+」),選擇合資格信用卡作付款方式進行簽賬(下稱「合資格 BoC Pay+」)。
- 除特別註明外,本推廣適用於國際金融中心管理有限公司(下稱「合作夥伴」)及由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下稱「卡公司」)組織的推廣活動,並在推廣期內於 ifc 商場(下稱「參與商場」)的商戶(下稱「合資格商戶」)作消費交易。合資格商戶不包括 Apple Store、四季酒店及四季匯。
- 客戶必須於簽賬當日或之前成功下載 ifc mall (Hong Kong) 應用程式,或透過 ifc 商場微信小程序(下稱「ifc mall 應用程式」)成功登記成為 CLUB ic 會員,方可參與本推廣(下稱「合資格客戶」)。每位客戶最多可持有一個 CLUB ic 會籍。如發現會員重複登記會籍,該會籍將會被取消。合作夥伴保留拒絕該客戶再次申請 CLUB ic 會籍的權利。
- 除特別註明外,本推廣不可與其他推廣優惠同時使用。
- 任何虛假交易、未經許可的交易、已取消或已退款的交易款項均不會視為有效交易,亦不合資格參加本推廣。本推廣只適用於已誌賬並保留有關簽賬存根/紀錄的交易。
-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稱「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並非商戶之產品及服務的供應商。客戶如對商戶之產品及/或服務有任何查詢、意見、索償、投訴及/或糾紛,請直接與有關商戶聯絡。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對商戶或其供應商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產品質素及供應量)一概不承擔任何責任,不會作出任何保證,亦不會對於使用其產品或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商戶將負上所有產品及服務的法律責任。對於參與商場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質素或參與商場或會提供的額外推廣優惠/折扣,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概不承擔任何責任。請向合作夥伴/參與商場職員查詢優惠詳情及條款細則。
- 本推廣受有關條款約束,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合作夥伴保留更改、暫停或取消本推廣或修訂其條款及細則之酌情權,並保留所有爭議的最終決定權。
- 合資格客戶以同一合資格信用卡/合資格流動支付/合資格 BoC Pay+ 於參與商場之合資格商戶即日累積滿指定金額,可獲該簽賬級別的獎賞,詳情如下:

獎賞	即日累積簽賬金額滿	合資格信用卡 / BoC Pay+ 獎賞*
獎賞1	HK\$3,000-HK\$8,999.9	HK\$100 ifc商場電子禮券 (HK\$100 ifc商場電子禮券X 1)
獎賞2	HK\$9,000-HK\$24,999.9	HK\$300 ifc商場電子禮券 (HK\$100 ifc商場電子禮券X 3)
獎賞3	HK\$25,000或以上	HK\$900 ifc商場電子禮券 (HK\$100 ifc商場電子禮券X 9)

*ifc 商場電子禮券只適用於 ifc 指定零售商戶及食肆,商戶名單或資料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商戶名單或詳情請留意

(<https://ifc.com.hk/tc/voucheracceptancelist/>)。ifc 商場電子禮券必須於 2026 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使用,逾期作廢及不作補發。有關 ifc 商場電子禮券的詳細條款及細則,請瀏覽(https://ifc.com.hk/media/1.-e-Gift-Voucher-Terms-and-Conditions_Bilingual_2026.pdf)。

- 合資格客戶以同一合資格信用卡/合資格流動支付/合資格 BoC Pay+即日累積簽賬金額滿 HK\$3,000 至 HK\$8,999.9,可獲 HK\$100 ifc 商場電子禮券;滿 HK\$9,000 至 HK\$24,999.9,可獲 HK\$300 ifc 商場電子禮券;滿 HK\$25,000 或以上,可獲 HK\$900 ifc 商場電子禮券。如獎賞 1 或獎賞 2 或獎賞 3 名額已滿,有關該獎賞的推廣將提早結束,恕不另行通知。
- 每次換領最多可累積二套由同一合資格信用卡或合資格流動支付或合資格 BoC Pay+於參與商場的不同商戶的合資格收據(定義見條款(14)),而每套合資格收據須為 HK\$100 或以上,以 ifc Dollar 及/或實體或 ifc 商場電子禮券及/或由商戶發出之任何實體/電子禮券作消費之金額並不會計算為合資格簽賬金額。合資格簽賬金額為扣除折扣、現金券及/或禮品卡等的交易後的簽賬淨額。不同日子的簽賬,不得合併計算。客戶所持有的不同合資格信用卡主卡及附屬卡之簽賬金額將獨立分開計算。

12. 每位合資格客戶 (以CLUB ic會員號碼計算) 每日只可換領其中一個簽賬級別的獎賞, 即只可換領獎賞1 或 獎賞2 或 獎賞3 一次, 每日最多可獲 HK\$900 ifc商場電子禮券; 於整個推廣期內最多可換領獎賞4次, 合共高達HK\$3,600 ifc商場電子禮券。換領者必須為簽賬者及CLUB ic會員本人。CLUB ic主卡會員及附屬卡會員的合資格簽賬將被獨立計算。獎賞換領後不得更換。換領獎賞後並不可於簽賬當日添加其他合資格收據 (定義見條款 (14)) , 或交換合資格收據以換領更高簽賬級別的獎賞。合資格收據不可於參與商場內其他推廣活動及優惠同時使用 (2026年春日購物禮遇及泊車優惠除外) , 請向參與商場職員查詢優惠詳情及條款細則。
13. 整個推廣期內於參與商場可供換領的獎賞名額合共不少於1,800個。獎賞名額有限, 先到先得, 換完即止。如獎賞1或獎賞2或獎賞3名額已滿, 有關該獎賞的推廣將提早結束, 恕不另行通知。
14. 合資格客戶必須於簽賬當日親臨位於ifc商場二樓鄰近Tiffany & Co. (2065號舖) 之禮品換領櫃檯 (服務時間: 上午10時至晚上9時) , 或於國際金融中心一期二樓的CLUB ic Lobby (只適用於CLUB ic Gold或以上會員; 服務時間: 上午10時至晚上8時) (下稱「換領地點」) , 或於ifc mall 應用程式 (晚上11時59分或之前) , 成功經商場職員或上載登記合資格交易的商戶機印發票正本及相關簽賬存根正本 (下稱「合資格收據」) 及相關資料 (見下表) , 商場職員核實後或經應用程式批核, 方可換領獎賞。每筆合資格交易 (定義見條款 (22)) 只可登記一次, 重複登記同一次交易將不獲受理。

付款方式	獎賞換領登記所需資料	
	(經換領地點職員登記)	(經 ifc mall 應用程式上載)
以實體合資格信用卡支付	1) 合資格收據 2) 合資格信用卡實體卡	1) 合資格收據 2) 合資格信用卡實體卡圖片 (包括正面及背面、並需清晰顯示頭 6 位及尾 4 位數字)
以合資格流動支付	1) 合資格收據 2) 合資格流動支付卡面 (需清晰顯示尾 4 位數字) 3) 相關簽賬的交易紀錄	1) 合資格收據 2) 合資格信用卡之卡面截圖 (需清晰顯示尾 4 位數字) 3) 相關簽賬的交易紀錄截圖
以合資格 BoC Pay+ 支付	1) 合資格收據 2) BoC Pay+ 平台介面上之相關簽賬的交易紀錄 (需清晰顯示尾 4 位數字)	1) 合資格收據 2) BoC Pay+ 平台介面上之相關簽賬的交易紀錄圖片 (需清晰顯示尾 4 位數字)

如客戶未能/拒絕提供上述獎賞換領登記所需資料, 參與商場保留權利拒絕為客戶換領。

15. 如客戶於換領地點登記, 職員於登記換領獎賞時有權在登記換領過程中記錄每位合資格客戶的CLUB ic會員編號、全名、合資格信用卡的頭 6 位及尾 4 位數字、合資格流動支付卡面的尾 4 位數字 (如適用)、合資格BoC Pay+的尾 4 位數字 (如適用) 以及每套合資格收據的消費金額等資料, 並複印消費單據及相關的電子消費單據及要求使用合資格流動支付或合資格BoC Pay+的客戶開啟其使用的手機應用程式/ BoC Pay+ 以出示相關交易紀錄頁面作內部參考/核實有關交易之用途。所有用作登記及換領獎賞的合資格收據正本經確認後會被參與商場職員蓋印, 以示已用作換領獎賞。合作夥伴及參與商場職員有權在登記及換領獎賞過程中在客戶所出示的每套合資格收據上作任何標記。客戶不可憑已蓋印的商戶機印發票要求商戶退回款項。換領者必須為簽賬者及CLUB ic會員本人, 參與商場職員可要求客戶出示身分證明文件作核對用途。
16. 如客戶經 ifc mall 應用程式上載, 客戶可於 ifc mall 應用程式 > 右下角 CLUB ic 會員主頁 > 「紀錄」內查看是否已成功上載合資格交易以換領獎賞。合作夥伴將於客戶成功登記後 3 天內發放相應的獎賞至客戶的 CLUB ic 賬戶; 如顯示登記無效, 客戶可檢視登記無效之原因, 補充所需資料並重新登記換領獎賞。有關上載至 ifc mall 應用程式換領獎賞之詳情, 可參考 ifc mall 應用程式的說明, 或向換領地點或禮賓部職員查詢。
17. 恕不接受推廣期以外之收據以換領獎賞。如名額已滿, 恕不另行通知, 並以卡公司及/或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場之電腦紀錄為準, 客戶可於換領地點或禮賓部向職員查詢換領情況。如因資料錯誤、ifc mall 應用程式未能運作、互聯網或任何故障而導致 ifc 商場電子禮券無法送達, 合作夥伴及卡公司概不負責, 而相關的 ifc 商場電子禮券亦不會獲補發。
18. 合資格收據包括合資格商戶於營業時間內發給客戶的簽賬存根及商戶機印發票正本。合資格商戶發給客戶的簽賬存根須清楚列明信用卡號碼、商戶名稱、商品編號/商品名稱、簽賬日期、交易金額、有效的授權號碼及客戶簽署 (如適用), 概不接受信用卡月結單或存根/發票的影印本; 而商戶機印發票須清楚列明商戶名稱、簽賬日期、交易金額及消費項目。如未能於簽賬當日於 ifc mall 應用程式上載有效及清晰的獎賞換領登記所需資料或經禮賓部商場職員登記 (不論任何原因), 或客戶所提供之資料不全, 客戶將不可換領任何獎賞。所有偽造、損毀、逾期及未能清晰顯示相關資料的合資格收據均為無效。所有登記作換領獎賞的收據不可申請退款及退換, 而所有登記後之收據的退款及退換要求將不被接受。如有關交易已進行退款或退換, 合作夥伴有權收回客戶憑該交易獲得的 ifc 商場電子禮券。
19. 除非另行通知, 獎賞會於合資格交易成功登記當日起計3日內以電子方式發送至客戶的CLUB ic賬戶, 客戶必須下載ifc mall應用程式及以正確流動電話號碼登記成為CLUB ic會員, 方可接收並使用ifc商場電子禮券, 合作夥伴及卡公司將不會為任何資料錯誤導致ifc商場電子禮券無法送達而負責, 而相關的ifc商場電子禮券亦不會獲補發。而客戶使用ifc商場電子禮券時, ifc商場電子禮券需以具備上網功能及已安裝ifc mall應用程式的智能手機 (iOS或Android) 開啟。ifc商場電子禮券有效期至2026年8月31日。如使用ifc商場電子禮券之簽賬未足ifc商場電子禮券之面值, 餘額將不

獲退回，使用ifc商場電子禮券後之簽賬餘額須以合資格信用卡/合資格流動支付/合資格BoC Pay+ 結賬。使用須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ifc商場電子禮券相關條款及細則。

20. 獎賞一經送出，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取消、更改、轉售、退回、退款、兌換現金、換成其他禮品/推廣優惠積分或服務及找贖，並不設退換。若有遺失或損毀，恕不補發。對於顧客因ifc商場電子禮券的有效性或使用而衍生的查詢、申索、及投訴，詳情請向商場禮賓部或商戶查詢。卡公司及 / 或參與商場並非貨品供應商，任何享用換領之禮遇（包括但不限直接或間接）而造成的損失或破壞，卡公司及 / 或參與商場概不負責。卡公司及 / 或參與商場有權收回或取消用作轉售用途的獎賞之權利。
21. 參與商場及合資格商戶的員工均不得換領獎賞，以示公允。參與商場內的商戶員工在任何情況下亦不可代表客戶換領獎賞。
22. 合資格交易是指任何合資格客戶與合資格商戶之間透過合資格信用卡及 / 或合資格流動支付及 / 或合資格BoC Pay+的交易。適用的消費並不包括所有現金簽賬、使用ifc Dollars、購買及使用ifc 或參與商戶之現金券、禮品卡及購物禮券、Apple Store之簽賬、電訊服務、銀行及外幣找換服務、停車場、四季酒店、四季匯、預付信用額、可退還的按金、增值咭及增值服務的簽賬。手寫收據、單一信用卡存根、重印或影印收據、損毀收據、購買或使用禮券 / 贈券的收據、繳費賬單收據或數碼/電子收據，已取消、退款、換貨或因換貨而衍生之額外交易、偽造、欺詐的交易以及參與商場決定之其他類別，或合作夥伴及卡公司歸類為不合資格的交易，亦恕不接受。
23. 任何影印副本、經塗改、手寫或重印之發票、收據或簽賬存根及銀行賬單 / 月結單亦恕不接受。合作夥伴 / 參與商場保留權利拒絕接受其懷疑為無效、偽造或非針對真實交易簽發的任何收據或基於其他理由拒絕接受任何收據，而無需作出任何解釋。合資格簽賬不包括已取消、退款、偽造或未誌賬的交易及卡公司不時指定的交易。所有交易均以卡公司記錄之交易日期為準。
24. 恕不接受透過 Alipay HK、WeChat Pay HK、支付宝、微信支付、雲閃付及其他由卡公司不時指定的支付 / 電子錢包交易。客戶於同一商戶的消費交易不可以同一或不同信用卡分拆成多張商戶機印發票或簽賬存根以參加本推廣。恕不接受任何商戶之分拆簽賬及單據，亦恕不接受同一客戶於參與商場以不同 CLUB ic 會員賬戶多次換領獎賞。
25. 如該項消費交易必須分為訂金及餘額部份，客戶可選擇以繳付訂金或餘額部份的簽賬金額於簽賬當日換領獎賞，而並非以該消費交易的消費總額計算有關簽賬金額。如以該項交易的餘額部份參加本推廣，客戶須同時出示訂金部份的商戶機印發票及簽賬存根正本，以證明該訂金部份未曾用以參加本推廣。有關分期付款之簽賬，只會計算其付款當日第一次的分期付款金額，客戶須於付款當日換領獎賞，而該分期交易之餘額不可再換領獎賞。
26. 參與商場職員有權收集在登記獎賞換領過程中的每位合資格客戶的CLUB ic會員編號、全名、合資格信用卡的首 6 位及尾 4 位數字、合資格流動支付卡面的尾 4 位數字（如適用）、合資格BoC Pay+的尾 4 位數字（如適用）以及每套合資格收據的消費金額等資料，並檢查獎賞換領登記所需資料作內部參考 / 核實有關交易之用途。合資格客戶向合作夥伴及 / 或參與商場提供相關個人資料作登記時即代表完全明白所收集資料的用途並同意被收集有關資料，所收集的相關信用卡資料將於活動結束後三個月內銷毀。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均只限於是次推廣及驗證之用，受參與商場之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卡公司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27. 卡公司將經電腦核實有關信用卡之交易紀錄，方確定客戶獲本推廣獎賞之資格。若簽賬存根印載的資料與卡公司存檔紀錄不符，將以卡公司存檔紀錄為準。
28. 任何被取消或被退款之交易，合作夥伴及 / 或參與商場有權於客戶的CLUB ic會員賬戶直接扣除所獲享獎賞而不事先通知。為免生疑，退款亦受相關商戶條款及/或限制約束。
29. 客戶必須保留所有合資格收據的正本。如有任何爭議，卡公司及 / 或參與商場或會隨時要求提供有關收據及 / 或其他文件或證據，以作核實並保存。
30. 客戶如有任何舞弊及欺詐或違反活動規則，中銀香港 / 卡公司 / 合作夥伴 / 參與商場有權即時取消客戶的換領資格，並採取任何其認為適當的法律行動。
31. 合資格客戶的信用卡賬戶或BoC Pay+賬戶於換領獎賞時，必須正常、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方符合資格參與是次推廣。如合資格客戶違反「信用卡合約」或「信用卡持卡人合約」條款、賬戶已取消、有欠款逾期未清還或有不良紀錄，中銀香港 / 卡公司 / 合作夥伴 / 參與商場有權取消客戶換領獎賞資格而無需另行通知。
32. 中銀香港及 / 或卡公司及 / 或合作夥伴及 / 或參與商場保留更改、暫停或取消本推廣或修訂其條款及細則之酌情權，並保留所有爭議的最終決定權。
33. 本推廣受有關條款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品、向合作夥伴及 / 或參與商場及 / 或中銀香港及 / 或卡公司職員查詢。
34. 所有資料、價錢及圖片只供參考。
35. 本推廣條款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以此作為法律詮釋。
36. 除有關客戶、合作夥伴、參與商場、中銀香港及 / 或卡公司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37. 客戶需自行支付下載及/或使用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請透過官方應用程式商店或中銀香港網站下載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並注意搜尋的關鍵字 ("BoC Pay+ ")。iPhone 用戶請透過 AppStore 下載 BoC Pay+ ；Android 用戶可透過 GooglePlay 商店、華為應用市場或中銀香港網站下載 BoC Pay+。如客戶使用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即表示閣下同意中銀香港於 BoC Pay+ 不時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詳情請瀏覽目錄>設定>關於>相關服務條款及細則>中銀香港 BoC Pay+ 之條款及細則。BoC Pay+ 建議操作系統版本：iOS (14.0 或以上) 及 Android (8.1 或以上)。iPhone 和 iOS 是 AppleInc.在美國和其他國家或地區註冊的商標。AppStore 是 AppleInc.的服務商標。GooglePlay 和 Android 是 GoogleLLC 的註冊商標。華為應用市場由華為服務(香港)有限公司提供。
38. 瀏覽人士使用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即表示同意中銀香港於流動應用程式不時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
39. 流動支付 / 電子支付工具為第三方的手機流動應用程式。其應用程式的使用條款須受供應商的相關條款所約束。卡公司並非流動支付工具應用程式的供應商。客戶如對流動支付工具應用程式有任何查詢或投訴，請直接與有關供應商聯絡。卡公司並不會對供應商所提供的應用程式或其服務作出任何保證，或對於使用其應用程式或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
40. 卡公司並無審閱或核實第三方流動支付應用程式內的資訊或其刊載或提供的資料、產品或服務或私隱慣例，且一概不就使用上述各項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不論疏忽或其他方式）。卡公司並非認同或推薦該應用程式所刊載或提供的任何資訊、資料、產品或服務，卡公司亦一概不就該應用程式所刊載或提供的資訊、資料、產品或服務的任意的不確或失當負責。請參閱有關第三方應用程式載有的條款及細則、相關免責聲明及私隱政策。
41. Apple Pay是Apple Inc.在美國和其他國家或地區註冊的商標。有關支援Apple Pay的裝置，請瀏覽apple.com/hk/apple-pay。Google Pay不適用於中銀商務卡或中銀雙幣卡。Google Pay標記為Google Inc.的商標。Google Pay適用於任何支援NFC功能，並執行Android Lollipop 5.0或以上系統的Android裝置。Samsung Pay不適用於中銀商務卡或中銀雙幣卡。Samsung Pay是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的註冊商標。Samsung Pay只支援NFC付款。有關支援Samsung Pay的裝置，請瀏覽samsung.com/hk/samsungpay/#samsung-pay。Huawei Pay不適用於中銀商務卡。Huawei Pay為華為公司的商標，已於中國及其他國家 / 地區提交商標註冊。有關支援Huawei Pay的裝置，請瀏覽Huawei Pay香港網站。
42. 中銀Visa信用卡「狂賞派」詳情及相關條款及細則：www.bochk.com/s/a/ms_1h26v。
43. 「中銀Cheers Card額外迎新獎賞」詳情及相關條款及細則：www.bochk.com/s/a/cheers_622。
44. 如此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有所差異，一概以中文版為準。

BoC Pay+ 儲值支付工具牌照編號：SVFB072

提示：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